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和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国联股份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和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116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521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5.13 元，募集资金总额 53,272.73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8,735.99 万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9 年 7 月 24 日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7 月 25 日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G11622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19 年 8 月 19 日，公司合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56,770,066.50 元，剩余募集资金 430,589,825.07 元，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分配额度	募集资金使用量	募集资金余额
1	电子商务平台升级项目	39,793,344.48	2,120,038.50	37,673,305.98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分配额度	募集资金使用量	募集资金余额
2	补充流动资金	54,676,458.83	54,650,028.00	26,430.83
3	全国营销体系建设项目	79,407,805.82		79,407,805.82
4	SaaS 系统研发项目	118,383,281.60		118,383,281.60
5	产业互联网研发中心项目	195,099,000.84		195,099,000.84
合计		487,359,891.57	56,770,066.50	430,589,825.07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基于现有需求及财务状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要，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求的前提下，本着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根据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30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公司将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规范使用该部分资金。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该笔闲置募集资金将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将上述募集资金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后，公司将归还募集资金专户。如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募集资金的使用加快进度，公司将及时以自有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以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以上安排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四、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最大限度的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财务性收益。

（二）拟投资的产品品种及安全性

公司拟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能够满足保本要求、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保本型产品。

（三）有效期

授权期限为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四）投资额度

公司拟对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五）实施方式

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部负责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办理符合上述要求的银行保本型产品，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募集资金专户。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风险和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所投资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理财产品等。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存款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对银行存款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实施日常监督，定期对银行存款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实施监督、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银行存款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六、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和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以及正常经营的前提下，本着审慎原则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和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资金成本，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七、审议程序

公司于2019年8月19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和《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议案，同意使用1.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能够满足保本要求、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保本型产品。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八、保荐机构核查结论

保荐机构经核查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和进行现金管理经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和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

办法》等的相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国联股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和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和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李超


张锡锋

